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 DREAM INWORLD LIMITED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號碼：8100)

持續關連交易

供應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看漢教育（作為供應商）與看漢科技（作為買方）訂立供應協議，據此，遵照及根據供應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看漢教育已同意銷售及向看漢科技提供，以及看漢科技已同意購買該等產品及服務。由於看漢科技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供應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屬持續性質，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訂立供應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各項適用百分比比率少於25%及根據供應協議之銷售上限每年不超過10,000,000港元，根據供應協議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有關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商務中心服務協議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看漢教育（作為供應商）與看漢科技（作為客戶）訂立商務中心服務協議，據此，遵照及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看漢教育已同意於該物業向看漢科技提供商務中心服務。由於看漢科技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屬持續

* 僅供識別

性質，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各項適用百分比比率少於25%及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年度代價不超過10,000,000港元，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有關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背景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看漢教育（作為供應商）與看漢科技（作為買方）訂立供應協議，據此，遵照及根據供應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看漢教育已同意銷售及向看漢科技提供，以及看漢科技已同意購買該等產品及服務。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看漢教育（作為供應商）與看漢科技（作為客戶）訂立商務中心服務協議，據此，遵照及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看漢教育已同意於該物業向看漢科技提供商務中心服務。

供應協議

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訂約方：(i) 看漢教育，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
(ii) 看漢科技

年期：三(3)年

看漢科技乃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是為政府部門及公司的互聯網及電話應用開發中國語文基礎建設。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發表之公告（「該公告」）所披露，看漢科技曾為看漢教育全部股權之股東。於本公告日期，巫先生為看漢科技之最終唯一股東，亦為看漢科技及看漢教育之共同董事。因此，看漢科技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主題事項：

根據供應協議，看漢教育已同意按非獨家基準銷售及提供該等產品及服務予看漢科技，由供應開始日期起，為期三年。供應協議亦規定供應價將參考該等產品及服務於市場之價格後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根據供應協議，於供應協議有效期間之年度銷售上限不得超過1,000,000港元。於釐定銷售上限時，董事會已考慮：(i) 看漢科技於未來年度就該等產品及服務之銷售預測；及(ii)香港之網上學習市場之發展潛力。

商務中心服務協議

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訂約方：(i) 看漢教育；及
(ii) 看漢科技

年期：三(3)年

看漢科技乃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是為政府部門及公司的互聯網及電話應用開發中國語文基礎建設。誠如該公告所披露，看漢科技曾為看漢教育全部股權之股東。於本公告日期，巫先生為看漢科技之最終唯一股東，亦為看漢科技及看漢教育之共同董事。因此，看漢科技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主題事項：

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看漢教育已同意於該物業向看漢科技提供商務中心服務，由服務開始日期起，為期三年。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亦規定，看漢科技將每月支付服務費用予看漢教育，有關費用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透過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服務費用將為每月20,000港元，可於其後不時由看漢教育與看漢科技議定調整，惟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最高年度服務費用不得超過300,000港元。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每月服務費用計算，於商務中心服務協議有效期三年各年，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各自之年度服務費用將約為240,000港元，惟不超過300,000港元。

訂立供應協議及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理由

看漢教育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網上學習產品及服務。於本公告日期，看漢教育之客戶群主要包括政府部門、公司及教育機構。

看漢科技之主要業務是為政府部門及公司的互聯網及電話應用開發中國語文基礎建設。本公司認為，教育業務擁有龐大發展潛力，訂立供應協議將可為本集團營業額提供穩定收入，並將進一步壯大看漢教育之客戶群。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根據供應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將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供應協議提供維護本集團利益之框架，同時藉銷售該等產品及服務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收入來源。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認為，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董事認為提供商務中心服務予看漢科技有助看漢教育與看漢科技之銷售及營銷團隊於業務規劃及向客戶提供服務方面更有效合作，因此訂立商務中心服務協議符合本集團之商業利益。

根據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訂立供應協議及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乃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而供應協議(包括銷售上限)及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由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含義

由於各項適用百分比比率少於25%及根據供應協議之年度銷售上限每年不超過10,000,000港元，根據供應協議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有關申報及公告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年度審閱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各項適用百分比比率少於25%及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年度代價不超過10,000,000港元，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申報及公告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年度審閱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行規定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商務中心服務協議」	指	看漢教育與看漢科技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訂立之服務協議，內容有關於該物業提供商務中心服務
「商務中心服務」	指	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由看漢教育於該物業向看漢科技提供的商務中心服務，包括(其中包括)提供工作室、會議室、公用茶水間及大門接入卡(main door access card)
「本公司」	指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市場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看漢教育」	指	看漢教育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看漢科技」	指	看漢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巫先生」	指	巫偉明先生，看漢教育及看漢科技之董事
「該物業」	指	香港皇后大道西華富商業大廈22樓
「該等產品及服務」	指	該等產品(包括網上學習產品)及該等服務(包括開發教育及培訓內容)如下：

該等產品：

1. 網上普通話學習平台(www.putonghuaonline.com)
2. 兒童普通話學習(小學)課程(Kids Putonghua Learning Curriculum for Primary Schools) (kids.putonghuaonline.com)
3. 青少年普通話學習(中學)課程(Teens Putonghua Learning Curriculum for Secondary Schools) (teens.putonghuaonline.com)
4. 中文閱讀平台(Chinese Reading Platform) (Chinese.kanhan.com)
5. 網上中文學習課程(iChinese Learning Curriculum) (iChinese.kanhan.com)

該等服務：

1. 開發教育及培訓用途之網絡項目及流動電話應用程式(Development of web projects and mobile phone applications of educational and training purposes)
2. 網絡發佈及列印的內容製作、版權、編輯及排版(Content creation, copywriting, editing, typesetting for web publishing and printing)
3. 聲音及影像記錄及製作(Voice and Video recording and production)
4. 網絡項目寄存服務(Hosting Service for web projects)

及看漢教育根據供應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提供之其他產品及服務

「銷售上限」	指	供應協議所載之最高年度銷售額
「服務費用」	指	看漢科技根據商務中心服務協議就商務中心服務向看漢教育每月支付之等額20,000港元服務費用
「服務開始日期」	指	商務中心服務協議之開始日期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供應協議」	指	看漢教育與看漢科技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訂立之供應協議，內容有關供應該等產品及服務
「供應開始日期」	指	供應協議之開始日期

「供應價」 指 根據供應協議之條款，就每宗訂單參考該等產品及服務之市場價格後看漢教育及看漢科技不時議定之價格，惟於任何情況下須相等於看漢科技可取得之投標價或轉售價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季志雄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季志雄先生及吳祺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余伯仁先生及陳凱寧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發行人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內刊登。